**说明：以下法师辅导笔录，为道友个人行为。如有错漏之处，向上师三宝忏悔，请道友们批评指正。**

**《中观宝鬘论》第三十二课**

**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

**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

为度化一切众生，请大家发无上的菩提心！

发了菩提心之后，继续宣讲《中观宝鬘论广释》第三品菩提资粮的积累——积累福德资粮和智慧资粮，现在着重宣讲积累福德资粮。前面已经讲过国王以自己的财产做十四大类福德。

**庚二、利他方便相应施舍：**

**废除强赋税，分支皆消减，**

**赈灾而济贫，减免关卡税。**

本科判主要宣讲与利他方便相应的施舍，比如减免赋税、做利他的事业等相应的施舍。

首先是**废除强赋税**，对于以前这些国王所制定的很强大的赋税必须予以废除。赋税，包括一切种类的杂税、捐税等，包括田地税在内，此处讲到要废除这些强赋税。第二讲到**分支皆消减**，指种田的分支，如农民的负担、税等等分支需要消减。遇到灾荒的时候必须赈灾、济贫。**减免关卡税**，在码头、桥头或者公路上各关卡的税收，在不必要的情况下全都要消减。

作为一个国王，很多收入通过税收而得到。但是就像很多格言和教言当中讲的一样，如果过度收税，会导致人民贫穷，最后国王也没有办法长期稳定得到税收。所以为了真正使国家强大，必须合理地收取税收，减免民众负担。民众的负担减弱了、富强了之后，才能够对国王交税，这是一种正向的方式。有些国王暴君不了知此道理，拼命压榨老百姓的血汗，以致于人民非常贫穷，国家也迅速衰弱。如果使用温和的国政，对于收税等方面能减免就减免，用温和或者平等的方式来收取，人们因此而富强，国家才会富强，国王的国政也能够兴盛广大，这是一种因果规律。

此处龙树菩萨教导乐行王，或是说教导天下的国王和君主，在收取赋税的时候也要相应做布施。这些都是利他的方便，实际意义上也是一种布施。

**先王强制下令的徭役、沉重的赋税都是不应理的，因此要全部废除。**

此处讲到，如果是以前先王强制下令收取的徭役，如劳动之类的徭役及沉重的赋税捐税等，如果属于强制下令而征收不合理的，国王全部都要废除。

**庄稼的所有分支税也要一概减少，**

种庄稼的所有分支税收也要全部减少。如果要安立名目的话，在农民的头上可以安立很多各种各样的税收，这样就会让农民不堪重负。如果把这些该减免的税收全部减免，农民的负担减少，也会非常欢喜。

前段时间听说全国农民的税基本上都减完了，农民特别高兴，对国家政策和领导人非常感激，从这方面讲也是国家稳定民心的一种非常好的措施。

**要全力以赴赈济因负债累累而受难的灾民们。**

国王要全力以赴去赈济因为负债累累而受难的灾民。他们一方面受了灾，一方面借了很多钱，属于双重灾难，如果国家能够全力以赴帮助他们，他们也能够过上好的生活。

**新王所制定有害他众的船费、关卡税、经过关卡要道等处的旅客们的税收都要免除，过分的关卡税等也要消减。**

新王指国王本人。先王强制制定的苛捐杂税都要减少或者彻底免除，国王你如果以前制定了有害他众的、不应该收的船费、关卡税、过桥费等等，在没有必要的时候收很多很多钱会让人们心里非常不舒服，或者增加很多负担，这方面必须要减免。经过关卡要道时收取的过分的关卡税也都要消除。

**彼等门前候，苦难亦当除。**

**自境或他境，盗匪须平息。**

彼等就是从外地来的人，有些是从外国到本国来做生意的商人，有些是从外国到本国来旅游、观光、探亲的。**彼等门前候**，门前候以前指关卡，现在相当于海关这种性质。他们要过海关或过边境时，因为各种各样原因，有时因为办事效率低，有时因为官员不称职等等，导致这些人等候很长时间，遭受住宿、饥渴等苦难，这些苦难国王也要知道，把这些繁琐的手续该简化就简化，实在不能简化必须等待的，在等待期间因住宿、饮食等问题导致的苦难，国王有义务为他们进行摒除，让他们能够得到安乐。

**自境或他境，盗匪须平息。**自己境内的盗匪需要平息，他境的盗匪也需要平息，这两种盗匪都需要平息。

如果在国境内或在关卡、边境线附近出现强盗、土匪，人们行路、生活、财产等等都没办法保障，人们会非常紧张、非常不安。所以国王有义务对境内或他境的盗匪通过招安或镇压的方式，想方设法地予以平息。国家如果没有强盗土匪的话，人们就会感觉非常舒服非常快乐。

**商人从他乡而来时，要在财物上盖印，那些商贩在门口等候被拒之门外所受的严寒酷暑等苦难也要予以解除。**

此处以商人为例，实际上还包括前面讲过的探亲、旅游观光之类从他乡而来的人，他们需要在财物上盖印或者在护照上签字等等。如果在关卡处等的时间太长，甚至被拒之门外，他们会感受严寒酷暑的苦难，内心也会焦急万分。尤其是做生意的人，通过把货物从此处贩到彼处获得利润，如果在关卡待的时间过长，成本就会上升，导致虽然辛辛苦苦贩卖也无钱可赚。对这些商人来讲，时间就是金钱，耽误时间过长增加成本，乃至于所贩的物质变质发霉，他们的损失将是灾难性的，国王理应从这方面予以考虑，尽量不要把他们拒之门外，如果必须等候，也要想方设法平息严寒酷暑等对他们造成的苦难。

**国王对于自己境内或他地的所有盗贼土匪要千方百计给予平息。**

自己境内的事当然是理所应当的，在别人的境内或者边境线附近的盗匪，如果自己有能力就去做，没有能力，也应想方设法协调对方政府携手予以平息，这都是国王份内应做的事情。

**货润须平衡，价值令合理。**

**货润须平衡，**物价和财物需要平衡，或利润和商品本身也需要平衡。**价值令合理，**物价偏高时要下调，偏低时要上调，国王应该懂得这些道理。

这些行为也是一种布施，虽然看上去国王好像没有出什么钱，但这属于与利他方便相应的施舍，也算是一种布施。制定好的政策，调整失误的政策，也是一种布施。还有，财政出现空缺时，需要国王出钱填补，平衡国内的经济，不至于导致经济危机，这都是国王应该了知的道理。

所以，作为一个国王，必须了知平叛缉盗、减免税收等军事经济方方面面的知识。而且，很多事情国王需要亲自过问，如果不过问的话，任命的大臣有可能变质，利益熏心，做一些贪赃枉法的坏事。所以国王对方方面面的事情全部要了知，倒不一定事事亲自处理，只要他内心清清楚楚，下面的大臣就不会欺上瞒下。

**当财物多少均衡之时，不能将价值控制得过高， 商品的利润也要趋于平衡**。

市场上如果有些产品数量稀少，会出现不均衡的状况。财物和市场需求平衡的时候，不要把价值控制得太高。一般来讲，新上市的产品或者数量很少的产品，刚出现的时候价格会偏高，最后市场达到饱和，还维持这么高的价格就不行了。国王应该知道这个道理，在财物多少平衡的时候，不能把价格控制的太高。

不要赚很多暴利，要维持商品利润的平衡。如毛利是多少，净收入是多少这类经济问题，经济学家或者老板肯定是很清楚的。

**如果（国王发现）物价不平等，就取消（经营者所定的） 平等价格。**

如果国王发现物价不平等，要取消经营者所定的平等价格，跟随市场需求而定价格。平时的价格不能够一成不变，要跟随需求量和物品的输入量而调整，国王要从这方面进行观察。

**如果价格同等，那么消除低价使之合情合理。**

在价格同等的时候，销售价格不能太低，要消除低价，使价格和物品达到合情合理的平衡状态。这也是相应于利他方便的一种布施。

**群臣所禀奏，自当皆知晓，**

**有益世人事，一切应常做。**

**群臣所禀奏**，国王是总的领导，下面还有很多帮助国王处理事情的大臣，大臣每天要禀奏方方面面的事情，国王对群臣所禀奏的一切事情自己都应该完全了知：哪些是对人民有利的，哪些是对人民有害的，哪些看似有利实际有害，哪些看似有害实际有利，还有哪些事情大臣没有如实禀报等等，国王都要清清楚楚。这方面也要求国王本身必须具有很深邃的智慧，自当皆知晓。

**有益世人事，一切应常做**，只要是对世人有利的事情，全部应该恒常去做。国王应该安住在利益众生的状态当中，而且这样的心态不能仅限于一天两天，而应恒常去做，如此才能对人民、国家，对国王的今生后世等等有正确的保障。

**如凡利己者，汝即有恭敬，**

**凡谓利他事，如是汝敬之。**

颂词通过对比的方式教诫国王。**如凡利己者，汝即有恭敬**，汝就是指国王。凡是对自己有利益的事情，每个人都会恭恭敬敬去做。同样道理，**凡谓利他事，如是汝敬之**，就像你对于自己的事情能够恭敬去信受或者恭敬去做一样，凡是所谓的利他的事情，国王也应该同等恭恭敬敬地去做，利他就相当于利己。而且从国王的层面来讲，如果单单考虑自己，不考虑民众，不考虑他人，发展下去最终就会失去民心，国王就会彻头彻尾失去国王的法相而变成光杆司令，这时即使你是一个国王又能怎样呢？下面没有一个人民支持你，这种国王也不算是真正的国王。所以如果真正要利己、让自己的江山稳固、让自己安乐的话，必须想方设法让人民安乐。利益众生就是利益自己，这一点在国王身上体现得极其清晰。

对于在座的菩萨来讲，道理是一样的，每个人都想要自利，但是自利的方便、自利的窍诀就是利他。法王如意宝在《胜利道歌》[[1]](#footnote-0)中讲过：“是故若欲利己者，长时利他乃窍诀。”对于想要利益自己的人，长时间利他就是殊胜的窍诀。通过长时间的利他，最后还是自己得到的利益最多。比如自己发心利益众生，将一切众生安置在佛地，即便不考虑自己，通过这种心态自己最后也能得到佛果，这就叫做自利圆满，是真正的圆满自利。所以通过做利他的事情，自己的利益也会彻头彻尾完全圆满。

反之，如果完全利己不利他，自己虽然想成佛，想得到安乐，但是一心一意利意自己而不利他人，很有可能损害他人成全自己的利益。这样的发心和行为实际上是一种恶业，通过恶业引发的后果，不要说成佛的果位，即便阿罗汉果、即便是善趣果位都根本无法得到。所以此处也是教导我们，就像我们对于利益自己的事情都能够好生看待一样，同样道理，对利他的事情也应该恭恭敬敬地看待，恭恭敬敬地实行。

**对你多费口舌又有什么用呢？**

虽然有很多可以讲的，但是多费口舌是没用的。

下面归摄一些主要问题，让国王去通达，让国王去实行。

**你要认真听取群臣的禀奏，当然也可能会有危害世间的启奏，**

国王要认真听取群臣的禀奏，下面的官员助手各司其职，他们将所掌握的情况对你禀奏的时候，国王也要非常清楚，当然其中也可能有一些危害世间的禀奏。

**因此对于他们的所有奏折与想法，要全面观察而做到了如指掌，**

对于所有的奏折和他们的想法，国王都要全面观察之后做到了如指掌，然后下命令。从国王本身来讲，不可能全国上下大大小小的事情都一个人去做，没有必要。国王要善巧发现人才，信任人才，授予他们权利，让他们去实际操作。否则像诸葛亮那样，虽然他的心很纯正，有才华有能力，但事无巨细全部自己一个人去做，最后只有活活累死。后世对此褒贬不一，不管怎样，也可算是一种事例。

国王作为高层，主要是善巧的管理，管理得好运转就顺畅，效率就高；管理得不好，即便国王每天去扫地、发布施，因为效率太低的缘故，也不可能有什么非常好的结果。此处还是教诫国王处理事情的方式。

**作为国王你自身唯一为世界着想，所以，凡是有利于治国安邦、世界和平之事要恒常成办。**

国王是负有责任的。什么责任呢？国家的责任、人民利益的责任等，这些都是国王肩负的责任。所以国王是一种比较特殊的人物，作为国王，自身唯一应该为世界着想，为其他众生着想，只要有利于治国安邦、世界和平的事情都要重视，都要恒常成办。这主要是让国王把发心放在利他方面，不要完全放在自利方面。如果把发心放在自利方面，就不会考虑如何治国安邦、如何让世界和平、怎样听取合理建议等。如果说他的心是为了人民或者为了世界和平等等，他的思维方式就会完全不同，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失无所谓，千万不要让国家或人民受到损害，这是通过不同的思维方式产生不同的行为。

**对于他人所言与自己的事业也必须三思而后行。**

总之，对于别人所讲的这些话，还有考虑到自己的事业等等这一系列问题，必须要做到三思而后行。

**《本生传》中云：“如汝利益众生者，入于非正士之道，轻视而为实非理，三思而行方合理。”**

颂词主要教诲国王或决策者必须三思而后行。

如汝利益众生者，汝指国王。就像国王你是个利益众生的人，如果入于非正士之道，这是不合理的。你如果是利益众生者，就不能够入非正士之道，你应该入正士之道才能够真正利益众生。所以说入于非正士之道不合理。

**轻视而为实非理**，对别人所说所言或者奏折中的想法轻视而为，不加以慎重的考虑，也不应理，三思而行方合理。利益众生的人应该三思而后行，通过反复观察、反复抉择之后，挑取最佳方案去实行，这才是合理的。

如果制定的时候认为是最佳方案，在实行的过程当中出现事与愿违的情况，应该怎么办呢？应按照《君规教言论》所讲，如果当初充分地协商，已经做到全盘思考了，如果还是失败，也没有后悔之处。所有的智者在一起商量了，国王本人也反复考虑了，觉得这种政策、计策是最好的，实行之后失败了，那也没什么后悔的，如果成功了更是没什么可讲的。很多人刚开始的时候根本不三思，鲁莽行动，之后发现坏事了，这时别人也会埋怨，自己也会后悔当初没有考虑好。所以，三思而后行，即使事情不成功，也不会有强大的后悔之心，也是教诲我们自己在做事情的时候必须三思而后行。不一定每次所做的事情都是正确的，但是养成三思而后行的习惯，可以避免不必要的危险和歧途，也避免不必要的后悔心和别人的指责。

**虽有过亦现似善，善妙亦见稍非理，未经殊胜理观察，不晓需事之分寸。**

为什么需要三思而后行？因为会出现这种情况，**虽有过亦现似善**，一件事情本身是有过的，但外表看起来好像是善事，对于这种表面是善法实际是过患的事情，不经过三思、不经过详细分析是无法发现的。单单从表面情况去抉择、观察、趋入的话，发现不了。所以，如果三思而后行，就能够发现表面上是善法但实际有过失的情况，发现之后该舍弃就舍弃，该改正就改正。

**善妙亦见稍非理**，有些事情实质是善妙的，但表面上显得稍微非理。对于这样一种情况，若没有经过详尽观察，就会因表面上的非理而抛弃。如果三思之后通过协商观察，会发现表面上虽然不好，但它的本质或者长远利益绝对是善妙的，就不会受表面现象的疑惑而实行。

**未经殊胜理观察，不晓需事之分寸。**总的来讲，如果没有经过殊胜理证的观察，不可能知晓需事的分寸。

做事要掌握什么样的分寸？通过什么样的方式去做？在做事的过程当中会出现什么样的情况？出现情况如何避免？这些在做事之前都需要全盘考虑。首先，所做的事情有没有意义？如果有利益的话，我决定趋入去做。过程中可能出现哪几种障碍？如果出现障碍怎样去对治？怎样在出现问题的时候把它消除？这些都要提前想好，真正出现问题的时候，马上就可以应对。方方面面都经过殊胜的考虑，之后才能达到好的效果。如果不经考虑的话，虽有热情但不一定能够获得成功。

从世间法讲，管理也好、单位中的各种工作也好，都应这样施行，修行佛法也一样。我们不能贸然趋入修行，必须要通过方方面面的闻思，掌握修行之道，可能会出现什么样的障碍，出现障碍该怎样对治，把这些方面全部掌握之后再趋入。到时即便出现障碍，你早就掌握了对治方法，掌握了转为道用的方式，那么，就不会被突然出现的障碍打得手忙脚乱，根本找不到对治之道、彻底退出道心的情况也不会出现。所以，无论从世间还是出世间来讲，通过殊胜正理观察都是成就事业的最大方便。

**如同凡是说“对你自己如何如何利益”，你都予以重视并恭敬一样，对于凡是说“如何如何利益他众”的事情，国王你也应当唯一为他利着想而恭恭敬敬集中精力去做。**

下面趋入**如凡利己者**这个颂词的解释。就好像凡是说对你自己如何有利益的事情，你都予以重视、予以恭敬行持一样，同样道理，对于别人讲的利益他众的事情，国王也应该高度重视。国王应该知道，某件事显现上似乎对自己没有直接的利害，但是对他人对人民确确实实有利的缘故，国王就应该高度重视，恭恭敬敬集中精力、国力去完成。

**经中云：“见喜菩萨白佛言：世尊，菩萨竭力令众生见即生喜如是当为。**

见喜菩萨这样对佛陀讲：菩萨应该竭力地尽自己一切力量做令众生见己生喜的事情。

**何以故？世尊，菩萨非有他所为，普皆成熟众生而行持……”**

作为菩萨，没有其余所为的事情，他所做的唯一事情就是**普皆成熟众生而行持**，只要能够让众生成熟，他就去做。没有善根的人，让他有善根；有善根的人，让他善根成熟；善根成熟的人，让他获得解脱。这就是菩萨的事业。所以他想方设法让众生见己生喜，这就是成熟众生的次第和方便。如果让众生见己生厌，从菩萨的能力来讲，也是一种让众生迂回成佛之道，以此众生最终也能够成佛。但是在有能力的情况下能够令众生直接入道，何必要让众生先去堕一段时间的地狱，再出来获得解脱？完全没有必要。所以，让众生见己生喜，是必须要做的事。

这也分很多情况，比如在因地的时候，也就是现在我们要做让众生见己生喜的加行。让众生见己生喜有很多层次，比如：菩萨相貌庄严，众生见己生喜，这就是让众生趋入正道的方便；菩萨行为如法，也是让众生见己生喜的方便，众生见到这样的行为就生起欢喜心；菩萨做广大的公益或慈善事业，他的一切所行所为让众生见己生喜，这种方式也是让众生趋入佛道的方便。如此类推，有很多让众生见己生喜的法，现在就应该实行这些法。

比如，以相貌而言，如果我们发愿为了利益众生、让众生见己生喜，而不是为了很多人追求自己而得到一个庄严的相貌。如果出于这样一种贤善的发心，应该怎么做呢？修忍辱，或是在佛前供灯、供养清洁的供品，供养鲜花、新衣等，这都是得到相好的因。修安忍也是相好的因。所以如果真正要做这样的事业，现在加行不做，到时候是来不及的，没有这个因就没有这个果。所以，现在就必须要做，而且发愿以此善根获得殊胜的相好，让众生见己生喜利益众生，将众生引入佛道当中。

其余那些以广大的财富做公益事业也好，威仪如法也好，都有各自的因，都应该通过发愿来摄受。如果愿力成熟，后世果报的成熟是不可阻挡的。如果不是愿力成熟，而是其余暂时的因缘成熟，比如仅仅为了相貌好看或其他其他人天之愿，则很有可能中途退失转变。而通过发愿摄受的所得的果，是极其稳固的。

由此可知，菩萨的事业就是利他，普皆成熟众生而行持的缘故，必须要尽力让众生见己生喜。国王所做这些诸如布施、修桥、补路之类让众生心满意足的事，就是让众生见己生喜的方便，让众生听到国王广大的事业之后，没有一个不赞叹，没有一个不顶礼。如果国王是一个菩萨，众生对菩萨产生如是大的信心和欢喜心，本身也是积累福报的广大因缘。所以，以自己的行为让众生种福报，让众生得到安乐的因，是菩萨应做的事情。也就是说，一方面让众生做善因，另一方面以自己如法的行为令众生产生欢喜而入道，积累广大福德。

总之一句话，只要能让众生得利的所有加行都要做。在发愿的时候应当发无量大愿，就是为了在方方面面成熟众生，全方位成熟众生。如果愿力太小，只是单一的发愿单一的成熟，可能只是区域性的成熟，仅仅救度很小范围的众生，其余更多的众生救度不了。从这个侧面来讲，为什么有些经论说菩萨要通达五明？菩萨通达五明之后能够摄受所有一切行业的众生，原因就是这样。

**要依照此中所说而行持。**

前面结合颂词和教证分析了颂词的意义，总之要依照此中所说行持。

**庚三、布施一切无主物：**

**如地水火风，药草及林木，**

**自于一须臾，令他随意用。**

**若行七步顷，怀舍诸物心，**

**菩萨所生福，无量如虚空。**

这个颂词讲要布施一切无主之物。无主之物的含义，从颂词的核心意义来看，要放在国王的身体和受用方面。意思是让国王打破对我所的执著，连自己的身体和受用在内，都应该令他随用。

为了突出这个问题，第一二句采用比喻来说明。**如地水火风、药草及林木**，这些都属于无主物。就像这些无主物人民可以随意使用一样，通过比喻推知，国王你的身体也是无主物。为什么身体是无主物？因为国王的身体在实质性上是成立不了的，我或我所成立不了。既然没有我和我所，国王的身体就应该成为无主物。如果是这样，**自于一须臾，令他随意用**，国王你应该知道自己的身体是非常住的，自己的身体是须臾间的，或者说自己的身体是无主物，那么即便是在一须臾之间，也应该令他人随意享用自己的身体，让别人随意享用自己的受用。

关于**自于一须臾**有两种不同解释。按照上师的解释，自己的身体是须臾的本性，没有恒常的，没有所谓的自主，须臾都在变化，或者在须臾安住，过了之后就不再是现在的身体了。对这样一种须臾自性的身体应该有舍心，放下贪执，令他随意用。还有一种解释就是甲曹杰大师注释当中所讲，自己的身体是非常住的，是无主的，即便是在一须臾之间，也应该让他人随意享用，就像别人随意享用地水火风、草药林木这些无主物一样。

如果能够以这样一种放舍之心去做布施，菩萨的福德有多大。在教诫国王布施无主物之后，为了加强布施无主物的决心，马上就宣讲其功德。**若行七步顷，怀舍诸物心**，菩萨相续当中想要布施某个财物，已怀着施舍某个财物的心，走了七步路，但是以某种因缘没有布施成，单单是这样一种心态走七步，菩萨所生福德无量如虚空。单单通过这样一种行为所产生的福德也是无量无边的，犹如虚空一样。虚空就是无量无边的一种本体，所以菩萨能够这样布施，他能够获得犹如虚空一样无有边际的福德。

单单有这样一种发心，即使没有真实的布施，都有这样的功德，何况发心之后布施成功，那功德就更加增上了。颂词从这方面教导我们要对布施产生很大的信心，能够放舍才能够得到。所以，有些大德在解释施舍的时候说，有施才有得，施了之后才能得到。也就是说，舍得舍得，能舍才能得，从这个方面解释也可以。

从因果规律来讲，一般平常心的布施，它的比例是一比一百，布施一块钱，回收率是一百块钱。但此处不是一般情况，此处指通过殊胜的善心、菩提心摄受，施舍一点点东西，它的果报无穷无边无有边际。所以菩萨要积累无量福德，必须做广大的因。如果我们放不下财富，最后真正吃亏的还是自己。想想看，现在我们对财富把持得很紧，不愿意施舍出去，财产都掌握在自己的手上，按照商人的眼光来讲，这种财富就叫死财，没有流通、没有增长的钱财叫死财，精明的商人对死财是完全不赞同的。

同样道理，我们现在的身体和财富本身能够变为活财，有能够让它无限增长的方便，但就是因为相续当中的一点悭吝心，舍不得布施，财富就变成死财，没办法增长。甚至如果出现违缘，连死财都守不住。比如出现小偷怎么样？出现丢失的情况怎么样？出现火灾等灾祸的时候怎么样？虽然我们不愿意放弃，但是一旦外缘到来，不放都不行。所以我们要知道，如果我们懂得运用财富，它就会无限增长。通过施舍一点财物，它会无限增长，再施舍一些又会无限增长，完全进入良性循环的轨道。如果舍不得布施，今生悭吝后世就贫穷，越贫穷越悭吝，越没有钱，成了恶性循环。我们要清楚命运在自己手中掌握，能够放下悭吝以布施心摄受布施财物，乃至布施身体，财物、身体就能够无穷无尽增长。如果能够通过出离心菩提心摄受，就成为成道因缘。如果不布施，就落在悭吝当中，生生世世贫穷，没有办法达到所欲，最后不要说解脱果，即便是世间安乐世间福报都根本得不到。

我们没有神通没有天眼，看不到饿鬼，如果想要认真思维让自己的心有所触动，就看看贫穷人的状态，他们的状态不是无因无缘。看到之后再回去看佛语，我们就知道，这就是悭吝不布施的果报，因为前世不修福德、不布施的缘故，今生才会这么悲惨。如果今生当中还悭吝，将来又没有福报，会更加悲惨。我们再看看一切顺利、福德广大的人，完全是福报的等流，前世做了福报，今生感受诸事如意或是财富广大的果报。如果我们现在如是行持，以后也会跟他们一样。这是很粗层次的观察方式，为了打破我们最粗大的悭吝心，至少要从这个角度观察。

从菩提心的角度观察，我们要成佛要成菩萨，没有广大的福德资粮绝对做不到。看看自己的情况，按照现在悭吝心的心态和积累资粮的速度，我们要多久才能够积累到构成菩萨的资粮？遥遥无期。想想就会感到非常惭愧。如果能改变自己的心态，速度就会加快，距离就能缩短。所以，要广泛地考虑因果之间的关系，产生必定要修持布施的决心。有了决心，自己才能够一步一步去做，一步一步扩展自己的布施心，当布施心扩展到极致的时候，就能够产生连自己的生命、连自己的身体都能够布施出去的心态。当这样的心态产生时，离初地就不远了，这是非常非常容易的方便方法。

从世间出世间的角度都必须要了知布施如是广大的福德。

**此外，如同无主人所拥有的地、水、火、风，以及药、林苑的树木随意令他享受一样，**

首先用比喻的方式讲无主人拥有的地水火风，还有药、林苑的树木等等，他人都可以随意享用。

**大王自己的身体、受用一切如果根本不成立，**

是不是真正地一切根本不成立呢？确实不成立。身体和受用，并没有真正的自主。身体和受用是我所，我不存在的话，我所也不应该存在。我所就是我所拥有的这些东西。我所拥有的东西要成立我所，必须要成立我，但是国王或者说一切众生的我本身不成立，因此，身体方面的我所和受用方面的我所也根本不成立，从这个角度就成为无主物了。所以国王的身体受用应该是无主物。

**则也应当于一须臾间，不执为我所而让他众随心所欲享用。**

既然不成立真实的身体、受用的自主法，国王也应该知道自己的身体是无主物。如果是无主，就应当在一须臾之间，不执为我所而让他众随心所欲地享用。即便是在一须臾之间这样做，福德也非常广大，何况说长期去行持。此处的一须臾，意思是即便在一须臾之间也应该做。如果这样做福德很广大，如果能够将这样的心态变深广，福德更加不可思议。

**《无爱子请问经》中云：“于何物不应有不舍心、不布施心。”**

在《无爱子请问经》中讲，对于任何一个物品都不应该有不能放舍的心，都不应该有不能布施的心，应该通过正理引导，说服自己的内心不要再贪执，慢慢把不舍心去掉，去掉之后，一切物品乃至身体在内，没有一个不能舍、不能布施的。

**由于不耽著受用并以舍心布施的缘故，甚至在行七步期间，尽管行为上没有做到，但对受用的一切财物怀有施他舍心的菩萨，所生福德资粮如虚空般不可估量，所以理应如是而行，而不应执为我所。**

由于不耽著受用，内心当中对于受用已经放下了，再通过舍心布施的缘故，甚至在菩萨走七步的期间，后面因为因缘没有成熟，没有布施成，但是单单通过发心和走七步的加行，对于受用和财物没有私心的菩萨，所产生的福德资粮就会像虚空一样不可估量！应该了知这样的道理如是而行持，不应该把财物执为我所。

首先要从理念上理清这个问题。让我们现在就把财物不执为我所，所有东西全部布施出去，内心还是难以接受的，但是我们要通过学习明白道理，道理都不知道，就更加没办法实行了。所以首先第一步知道道理，然后慢慢串习，不把财物执为我所，慢慢去布施。布施的心态慢慢积累、慢慢广大，有个次第性，不要认为做不到就放弃。虽然现在做不到，但是从现在开始去做的话，慢慢慢慢就能做到。也就是说，首先要了知见解和行持的次第，如果把这两者分清楚，就不会产生不必要的恐怖和畏惧心。道理知道后慢慢做，最后就能做到（不耽著受用并以舍心布施）。

**《稀有智慧经》中云：“弥勒，普皆依止、修习舍心，若能屡次作意，则将圆满布施。”**

此处讲，如果能够普皆依止、修习舍心，能够屡次作意，布施度终将会圆满。

**《宝云经》中云：“若问何为布施度，即思维一切财物以及果施舍于他众。”**

什么是布施度呢？就是思维一切财物、思维果而施舍于他众。从两个方面分析：第一，思维一切财物的体性和思维通过财物所导致的果。就像前面我们所分析的一样，如果对财物能够放弃、能够施舍，果报将会辗转增长；如果对财物不放舍，果报就会越来越下劣。所以我们应该思维财物的本性及怎样使用财物的方式，以及最后得到的果，内心思维透彻之后施舍给他众，这是第一种；第二，应思维把一切财物以及通过施舍财物所得到的果报全部施舍给他众。

什么是布施？把一切财物和一切果都施舍，也就是把内外一切法、一切善根乃至一切果在内全部布施给众生，这是内心中舍心达到极致的表现。但有些果不一定能布施。比如有些果是自己内心的安乐，这种安乐怎么布施？虽然布施不成，但是我们内心想包括安乐在内所有能够布施的都取出来（布施他众），这是一种心态。所以布施不一定真正能够做，主要是内心对一切法都能够放弃，都愿意布施给他众。这样一种心圆满时，布施度就圆满了。

**庚四（布施求援之特殊对境等）分三：一、布施人之依据；二、布施其他求援者；三、合法布施。**

**辛一、布施人之依据：**

能不能布施人呢？此处讲可以布施，因为有其依据。这个颂词主要针对国王宣讲。古代的国王集一切权力为一身，所有东西都可以布施。现在可能不一样，法治时代，你把其他人布施了，别人要找你打官司。所以要根据情况，能够做得到就去做，因时代不同政策不同实在做不到，我们就随喜，或者做其他可做的事情，或者发愿以后机缘成熟、政策改变，能够做的时候再做。但现在估计有点困难。

**貌美之女儿，若赐所求者，**

**依此分别得，受妙法总持。**

**往昔大能仁，同时而赐予，**

**八万装饰女，及一切资具。**

貌美的女儿，在经典（此处请观察，51：12）中讲是童女，很漂亮的童女，就是指少女的意思。此处指女儿。国王如果能够把自己貌美的女儿布施给追求者，以此分别得受妙法总持。什么叫分别得受妙法总持？总持就是陀罗尼的意思，也就是不忘的智慧。不忘的智慧有两种：词和义。词，指对词句方面不忘；义，指对义方面受持不忘，所以叫分别得到受妙法总持，对于词句方面的不忘智能够获得，对义方面的不忘智也能够获得。它的因来自于布施美貌女儿，或者说布施美貌的童女、美貌的少女，就可以得到这样一种总持。

**往昔大能仁，同时而赐予，八万装饰女，及一切资具**。前面讲布施人，下面讲布施人的依据。以前佛陀在因地做国王的时候，同时将八万童女连带装饰品和她们的生活资具全部布施给其余的众生。佛陀因此获得了妙法总持。由此可知，在特殊的求援对境面前人也是可以布施的。

**如果有人认为：布施女儿是遮止的吧。**

布施女人、布施童女是不是遮止的呢？下面讲并非遮止**，**就是说可以布施。但是，是不是不依情况布施？不一定，要看情况。像前面我们分析的一样，如果大家并不认同这样的布施，不认同这是一种殊胜的善行，菩萨为维护他心的缘故也要停止，也不能做。如果大家认为这是善妙的事情，或者说有据可查、有据可依，布施也是可以的。

这里主要是从总的因果方面讲布施女儿不违背因果。

**并非遮止，如果国王将自己貌美端庄的女儿等以珍宝饰品精心打扮而赐给诸追求者，那么依此布施将分别获得圆满受持妙法之名义的总持。**

国王喜欢自己的女儿，舍不得送出去，但是内心要有一种布施的心。如果有追求的人，国王把美丽的女儿打扮之后送给他，这就是一种布施。我想，父亲把女儿嫁出去算不算布施呢？应该不算。如果算布施的话，又何必在这里讲这个问题呢？如果嫁女儿收取了别人聘礼，像一种平等交易，就不算布施。如果把女儿精心打扮之后没有任何条件送给别人，这才叫真正的布施，要从这个方面分析。

如果能够这样做，会获得殊胜的果，就是**分别获得圆满受持妙法名义的总持**。名义的总持就是名义的陀罗尼不忘智。什么是不忘智？举例来说，把《宝鬘论》从第一个字到最后一个字看一遍之后全部记住，根本不需要辛辛苦苦地背诵，这叫做不忘智。看了之后词句全部能够记住，叫做对名方面的不忘智。看了之后意义通达、意义不忘，叫做义方面的不忘智。考试的时候，不需要翻书做准备，名和义都不忘，怎么考都是一百分。如果能够获得不忘智，学法就很简单了，三藏十二部全部背下来，意义全部精通，不需要辛辛苦苦学法。

如果能够布施自己女儿的话，可以获得不忘智。但这仅仅只是其中一种善因，后面会讲到法布施如何获得此总持，否则出家人就没办法获得不忘陀罗尼了。这里主要针对国王来讲，如果按这种方式做的话，因果不虚，可以获得名义总持，但这不是唯一的方式和方便。

所以说，这种布施在有能力的时候行持，没有能力的时候，也可以行持其他方式。

**可以这样布施有据可依，大能仁在昔日成为无边称法王等时，将佩带奇珍异宝诸装饰品的八万美女连同她们所需的服饰等一切资具一并赐予他人。因此，这种布施是合理的。**

布施人是有依据的，以佛陀为例进行宣讲。佛陀以前在因地成为无边称法王，他的名字叫做无边称，法王就是行使佛法的国王。他成为行使佛法的国王时，布施过八万美女，都佩戴奇装异宝，连同她们所需服饰等一切资具全部赐予他人，布施之后累积了很多资粮，成就了佛果。以此可知布施人是合理的。

此处所引用的依据是八万美女，没有提到女儿，所以说，如果布施一般童女也是可以的。前面的颂词则是国王的女儿，女儿属于童女之一、美女之一，而且是自己的女儿，执著心更强，如果连自己的女儿都能布施，其余童女更不用说。可以从这两个方面思维。

**《十地经》中云：“何时千数转轮王，尔时连同海诸地，四洲珍宝遍充满，我供先前诸佛陀。**

这里引用《十地经》教证，**何时千数转轮王**，以前曾经做过千世的转轮王，把转轮王的王位、资具都供养过佛陀。**尔时连同海诸地**，不单单是刚才所说转轮王的资具，连同大海、国土，**四洲珍宝遍充满**，供养以前的佛陀。转轮王本身的受用，当然也包括转轮王的妃子、女儿或者童女，所有一切全都包括，供养一切诸佛。

**为彻寻觅法身故，昔日悦意且珍惜，彼等物我无不舍，多劫惜命尚布施。”**

这样布施是为了彻底地寻觅法身，获得法身，所以昔日悦意且珍惜的彼等物品，就是前面所讲的千数转轮王乃至于四洲珍宝遍充满，全部都已经舍弃了。**多劫惜命尚布施**，多劫惜命意思是在多劫当中，连自己所爱惜的生命尚且布施了，何况是身外之物？如佛子行所讲：“获得菩提身尚舍，何况一切身外物。”所以此处也是做为能够布施童女、女儿的一种依据，要从这方面理解。

**辛二、布施其他求援者：**

**种种光亮衣，及诸装饰品，**

**香鬘诸受用，愍施诸乞者。**

把种种光亮的衣服，连同装饰品、香鬘等受用，以慈悲心施舍给乞丐。

**白红等色彩斑斓、各式各样、光彩夺目、亮丽洁净的高档服装及一切装饰品，香鬘饮食等受用，要以仁慈心肠诚挚地给予一切前来乞求的人们。**

人们对衣服、装饰品等方面有希求，所以把白色、红色的这些色彩斑斓、各式各样、光彩夺目的衣服，靓丽洁净的高档衣服，还有装饰品、香鬘、饮食等一切受用，通过菩提心、仁慈心摄受，诚挚地给予前来祈求的人们。

**《般若摄颂》中云：“一切受用观无常，若自然起大悲心，由从我家施他家，极为应理当了达。**

教诲菩萨应该如是观，将一切受用以无常来摄受。全部受用的自性都是无常的，了知受用无常之后，自然能够对其余众生产生大悲心，而进行和合摄受，把这些东西布施给众生。**由从我家施彼家**，把这些东西从我家里取出来布施给其他的家庭，布施给其他人民。**极为应理当了达**，这是非常合理的，应该通达这个道理。

**施谁彼者不生畏，何物置家彼生畏，不足共用须常护，若施不招罪与害。”**

**施谁彼者不生畏，**不管布施给任何一个人，菩萨都不会生起畏惧心。**何物置家彼生畏**，这些东西如果不布施放在自己家里，菩萨会对财物生起畏惧。为什么畏惧？**不足共用须常护**的畏惧。如果对财富非常耽执，内心首先会产生不足的畏惧，担心财务不足，老是觉得不够，老是要积累，在此过程中会产生各种的畏惧；

其次是共用畏惧。国王共用，你不布施国王找个理由没收了，或者强行捐献了，总之你不愿意给也得给，这叫共用；还有一种共用就是和盗贼共用，你放在家里好好的守护，但是盗贼给你偷走了，就是盗贼共用；水火共用，这就更惨了，水灾火灾之后，自己根本得不到，这都叫做共用畏惧。不愿意通过其他方式让别人用，但是在条件因缘成熟的时候，不得不与别人共用，这是一种畏惧。东西放在家里就有这种共用畏惧。

第三是须常护的畏惧。经常需要保养、保护、维持等等，这方面叫须常护的畏惧。东西放在家里就会产生这些畏惧。

**若施不招罪与害**，如果把东西布施出去，就不会生畏惧，也不会招致罪业和损害。内心对这些都不耽执，放弃了执著，彻底布施完之后，内心有一种非常轻快的安乐，没什么负担，去哪里都不需要担心，因为自己对这些全部已经放舍了，即便家里还有东西被小偷拿了，也算是送给他的。把这些全放弃之后，不管遇到什么情况都不会遭罪，都不会遭到伤害。

**辛三、合法布施：**

**何者无法义，极度生忧伤，**

**即刻赐彼乐，此施最殊胜。**

任何人如果因为听闻不到法义而产生极度忧伤，国王了知后马上安排他听法，赐给他听法的顺缘，**此施最殊胜**，赐给他人听闻法义的快乐是一种法施，法施此时最殊胜。佛陀在赞叹布施的时候说过法施最殊胜。

**任何人如果不具足听闻法义的顺缘，因此而极度忧伤，可怜兮兮，如果你想立即赐给他顺缘，那么没有比这更殊胜的布施了，因为这实际上就是你给予了他所要闻受的正法。**

如果有些人在不具足听闻法义顺缘的时候很悲伤，这个时候要想方设法满足他的愿望，让他具足顺缘去听法。上师也经常教导法师们好好考虑一下，来到学院的道友们，居士也好出家人也好，从内地来闻法并不容易。他们要处理很多事情，扫清家里无数琐事和障碍，来到学院就已经经历很多艰辛。他来的原因就是想听法，如果法师没有处理好，不让他听法或者阻止他听法，中断他的法缘，是极不合理的，不管再困难也应该千方百计的摄受。

从这个方面我们也能够真正的感受到上师相续当中周遍的慈悲心。佛学院这些居士走来走去，表面上好像看不出有什么艰辛，但就像上师讲得一样，如果你再看远一点，考虑一下他来这儿之前在家里要处理多少事情，有些要打妄语，有些要借钱，有些要把各种关系处理好，能够来到学院很不容易。我们在佛学院看到他们，当然觉察不到什么不容易的地方，如果想远一点，就发现非常不容易。在这种情况下，尽量好好摄受，让他们能够听法，这就是赐给他听法的顺缘，就是赐给他法施。前段时间上师教诫过，这句话我记得非常清楚。这是一个方面。

还有一方面，有些人的身份不具备顺缘，比如说有经典当中讲到发愿获得中等身，也就是要获得中等家庭身份，就是这个意思。要出家修行的话，中等身份最好，不要太富不要太穷。这方面有一个公案。

以前有一个王子，他出生之后对正法有非常大的兴趣，想出家修行，但无论如何国王不放他走，因为他是个王子，有国王王位等他继承，有很多事情需要他处理，不能出家。王子非常非常苦恼。后来他看见一个乞丐生活很痛苦，王子问乞丐为什么不出家，乞丐说我没钱买钵盂和法衣，出不了家。王子说这好办，我给你提供顺缘，但是你得道后一定要度我，回来帮助我。乞丐得到顺缘之后顺利出家，听闻佛法证得阿罗汉果，回来与王子相见。相见时王子发了一个殊胜的愿，因为我提供顺缘使他得了阿罗汉果，依靠此善根发愿我以后不转富贵家、不转贫穷家，恒时转为中等身。中等身才有出家的因缘，太穷了不行，像乞丐一样；太富，像我这样，也不好出家。所以中等的身份是最好的。

这个公案说得就是赐给别人法缘，在乞丐不具备听闻法义的顺缘、极度忧伤可怜兮兮的时候，能够帮助他学法。不管怎么样，我学不成，我资助你去好好学，也是一种赐予法缘的方式。这方面我们能做的很多，比如因缺少路费、缺少资具而学不了法的，资助他；或在他内心动摇、纠结于到底学还是不学的时候，在语言上支持他，让他好好学、安心学，也是赐给他法缘。所以如果能够做到这些，此处讲得很清楚，这是法布施，没有比这更殊胜的布施。为什么呢？因为他想听正法，你给了他，这就是很殊胜的布施。

**经中云：“所有一切布施中，法施为最我所说。”**

经典当中说，一切布施当中，法施最殊胜，这是我讲的。布施分财布施、法布施、无畏布施三类。其中法布施是最殊胜的，因为是赐给对方法身慧命。赐给钱财，对方可能在世间风光一阵，或者得到一阵的安乐，但是完了之后也就这样了，还是一个平凡的人。如果能够给他赐予法，就种下了解脱因，明白了取舍之道，他的法身慧命的种子由此萌发，或他的法身慧命不断延续，因此，自利利他最殊胜的方便就是法施。所以为什么法施为最呢？因为有这样的原因在里面。

**若于谁有利，毒亦作布施，**

**佳肴若无益，于彼莫施予。**

**犹如被蛇咬，断指谓有利，**

**佛说若利他，不乐亦为之。**

前面讲的是合法布施，赐给他顺缘等。这里讲的是特殊情况下的合法布施。毒药、刀具到底能不能布施？一般情况下这些都是遮止的，不能够布施毒药，也不能够布施杀人的工具等等。但是此处讲要看情况，因为菩萨唯一利他的缘故，**若与谁有利**，如果对他有利的话，把毒药布施给他也可以。因为在一些良医手上，毒药和某些东西配合之后，就成良药了。有些病非毒不能治，必须毒才能治，在这种情况下，因为有利的缘故可以来布施。如果真正观察到确实对他有利，连毒药也可以布施给他！

**佳肴若无益，于彼莫施予**。佳肴在我们眼中是个好东西，肯定是任何人都可以布施，但是不一定。如果布施佳肴对他没有意义，也不要布施。比如说他是个病人，你认为佳肴很好，布施给他，吃了之后犯病了，那不行。佳肴对他有害，不能布施。或者说他要去偷东西，要去杀人，送他好东西吃，表面上只是把佳肴送给他吃了，但他吃饱之后去偷盗、做坏事，从这个角度来讲对他无利，就不要布施了。

这个颂词的中心是什么？只要利他的东西就可以布施，无利的东西，什么都不要布施。这给我们提供了布施的参考和指导。

**犹如被蛇咬，断指谓有利。**好像一个人被蛇咬了，旁边的人说，你把手指砍断，看上去好像是在伤害他，但是如果你不砍断手指，蛇毒攻心之后就无法救药了，还不如先把手指砍断，长痛不如短痛。暂时是伤害，究竟对他有利，所以，被蛇咬之后说，断指就有利益。

**佛说若利他，不乐亦为之**。同样道理，佛陀说只要为了利他，表面上暂时好像不快乐也要做。这是佛陀的教诲。

**如果有人问：菩萨该施给他人毒物吗？**

这个问题很尖锐。

**答：如果知晓对患者等某些人来说毒物也有利益，那么不仅是其他药物等，就算是毒物也应施予，因为对他者有利必须放在主要位置上。**

毒物能不能布施？需要观察。如果真正通过观察，知晓了毒物对患者等某些特殊的人来讲是有利益的，不要说其余的良药，即便是平时人们闻而生畏的毒物，也应该布施，因为对他者有利必须放在主要位置上的缘故。中心思想就是，必须要把利他放在首要位置，对别人有利的事情都要做。好像打人骂人看起来不对，如果对他有利，打他骂他是帮助他，从这个角度来讲也应该做。这是对他有利放在主要位置上的一些例子。

**纵然是上等的佳肴，但如果了知对他者不利，则这种食物也不可给予那一对境，因为何时何地都必须要断除损害的缘故。**

以上等佳肴为例，类推其余认为可以布施的好东西、高档的东西。即便是上等佳肴，如果了知对他没有利益，也不一定要给予这个对境，因为对他有害的缘故。或者说，必须要恒时断除伤害他人的缘故，佳肴对他有害，因此不能布施。

**经中说，不成利益众生之事当舍弃。**

这句是对前面的总结：只要是不利益众生的事情，全部应舍弃。

下面是另外一层意思，

**比如，对于被蛇所咬的人，据说如果砍断手指方有利。**

对于被蛇咬的人，据说要砍断手指，对他来讲才是有利益的。

**同样的道理，大能仁佛陀说，如果究竟利他，则暂时不安乐也要为之，就像依药治病一样。**

佛陀也是这样讲的，如果能够究竟利他，令对方暂时不快乐的事情也要做。这观待于我们有没有观察的能力。如果有观察的能力，让他首先吃苦头也可以。如果我们没有观察能力，让他吃苦头有可能产生反感，有可能令对方退道心，有很多这样的例子。所以一定要看自己能不能观察到究竟利益，如果真正有究竟利益，暂时让他受一点痛苦也是可以的。就像医药治病一样，吃药是很痛苦的事情，但是把药吃进去之后，能够消除更大的痛苦，这就是应该做的。今天讲到这里。

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1. 《胜利道歌》云：“若欲长久利己者，暂时利他乃窍诀。” [↑](#footnote-ref-0)